

# 辅助驾驶不能当自动驾驶

## 两部门征求意见：未经备案OTA不得升级

### 驾驶员出现脱手等情形要及时警告或靠边停车

企业应当在车辆App、车载信息交互系统显著位置和用户手册中显示组合驾驶辅助系统的安全提示和使用说明，以便于消费者阅读、理解和操作，避免驾驶员将组合驾驶辅助功能视为自动驾驶功能使用。

企业应当开发、使用安全优先的驾驶员监测、警示和处置功能，密切监测驾驶员的驾驶状态，在驾驶员出现脱手、睡眠等脱离动态驾驶任务的情形时，及时采取语音警告、方向盘震动、限速、靠边停车、组合驾驶辅助功能禁用等警示或控制措施，以便驾驶员及时接管车辆和降低安全风险。

企业应当强化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缺陷信息监测，减少网络攻击、网络威胁和漏洞引发的车辆事故风险。市场监管总局对存在因安全提示和使用说明不完善、网络攻击、网络威胁和漏洞等安全事件开展缺陷调查，必要时督促企业通过召回方式进行改进。

企业不得通过用户操作或系统逻辑主动关闭驾驶员监测、警示和处置功能。市场监管总局将对驾驶员监测、警示和处置功能不足的问题开展专项调查，必要时纳入缺陷分析与调查工作。

记者8月13日了解到，《市场监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品召回、生产一致性监督管理与规范宣传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5年9月15日。

另外，企业应在机动车合格证系统中完整、准确填报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储能装置单体及总成等关键信息，并严格执行软件在线升级(以下称OTA升级)活动分类管理要求，未经备案不得开展OTA升级活动，不得将未经充分测试验证的软件版本推送给用户，不得通过OTA方式隐瞒缺陷，确保生产的搭载组合驾驶辅助系统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品与准入产品一致，并承担产品安全责任。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将加强协调管理，发现企业未按要求补充报送有关技术参数及验证材料、车辆性能与报送技术参数不一致、未经备案开展OTA升级活动、实际OTA升级活动与备案不一致的，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对频繁开展OTA升级活动的企业，市场监管总局将进行重点抽查和专项核查。

### 避免夸大车辆驾驶性能 误导消费者不合理驾驶

企业向消费者提供有关智能网联新

能源汽车驾驶自动化等级、系统能力、系统边界等信息时，应当真实、全面，不得做虚假、夸大系统能力或引人误解的宣传，确保消费者正确理解和驾驶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

企业在组合驾驶辅助系统或功能命名及营销宣传中，不得暗示消费者可以视其为自动驾驶系统，具备实际上并不具备的功能，防止驾驶员滥用。

企业应当避免夸大宣传车辆驾驶性能，误导消费者以不合理的高速驾驶车辆。市场监管总局将加大对企业广告活动和商业宣传行为中夸大组合驾驶辅助功能、欺骗或误导消费者等情形的监督检查力度，组织召回技术机构开展过度宣传等问题的技术认定工作，并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专项联合调查，依法做好整治规范工作。

企业应当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智能网联汽车产品准入、召回及软件在线升级管理的通知》的要求，及时报告组合驾驶辅助系统使用期间发生的安全事件和碰撞等事故。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有关部门加强事故深度调查与分析，并对企业事故报告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一经发现企业未按要求报告事故信息的，将向社会公开通报并督促整改。对企业在事件事故报告中存在隐瞒或遗漏重大事实的，市场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将进行专项核查。

据央视

为强化移动电源、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国家认监委制定了《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移动电源、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试行)》。新版规则自2025年8月15日起实施。

新版规则指出：

相关指定认证机构应当依据新版规则和强制性产品认证通用实施规则要求，制定对应的认证实施细则，向国家认监委备案后方可按照新版规则实施认证并颁发认证证书。

此前已经颁发的有效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继续使用，认证证书转换工作采取到期换证、产品变更、标准换版等自然过渡的方式完成。

强制性产品认证即“3C认证”。3C认证是我国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国家安全及环境，依法实施的强制性市场准入制度。根据国家规定，正规上市的充电宝必须取得3C强制认证。

从3C认证标志的正面对光观察它，标志为白色底板，黑色图案。用目光对准标志画面观察，透过3C认证标志菱形看，标志画面有深远的立体感觉，有真实感。如果没有立体效果，那么可以判断是仿冒的标志。

近期，多个品牌充电宝厂家因电芯存在安全风险对多批次产品实施召回，认证机构也依法撤销或暂停了多家充电宝及电芯厂家的3C认证证书。

民航局此前曾紧急发布通知禁止旅客携带没有3C标识或不清楚的充电宝产品乘坐境内航班。快递行业的要求则更为严格，部分城市的快递网点甚至对没有3C标识的充电宝产品，也不予邮寄。

此前，市场上流通的充电宝中只有部分持有3C标志，随着充电宝行业大规模召回行动开始，3C认证问题开始被市场关注。7月1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公开征集对《移动电源安全技术规范》等制修订计划项目的意见，制定后的强制性国家标准将对包括充电宝在内的移动电源设置更严格的技术标准。

## 正规上市充电宝必须有『3C认证』

移动电源新规范起实施

# 中欧班列(武汉)首趟零碳绿色班列发车

中欧班列(武汉)首趟零碳绿色班列13日从中铁联集武汉中心站鸣笛发车。这也是中部地区开行的首趟零碳绿色班列。

此趟零碳绿色班列满载汽车零部件、日用品等货物，将经阿拉山口出境开往德国汉堡、杜伊斯堡。零碳绿色班列与全程时刻表班列赋能结合，为推动“双碳”(碳达峰与碳中和)目标实现、促进国际贸易畅通注入新动力。

据悉，零碳绿色班列核心是在电气化区段使用100%绿色电力驱动列车，在非电气化区段通过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创立的黄金标准认证的碳抵消项目(如风电场、废料处理)补偿剩余排放，实现列车运行过程中二氧化碳“零排放”。铁路运输碳排放为公路的1/5，零碳绿色班列实现全链条碳中和，大幅降低物流碳足迹。

同时，选择零碳绿色班列的企业，将获得相关企业颁发的绿色货运证书，企业可据此申报欧盟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凭碳



8月13日，中欧班列(武汉)首趟零碳绿色班列从中铁联集武汉中心站鸣笛发车。

积分享受各国相应的免税政策，未来还可获得相关鼓励绿色物流发展的政策措施支持。

未来，中欧班列(武汉)还将优化运输组织、创新服务模式、提升运营质量，持续拓展绿色发展路径。

据中新社

## 121种药品通过初审

# 国家医保局将首次制定商保创新药目录

2025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日前启动。今年目录调整中增设了商保创新药目录，这也是国家医保局将首次制定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

12日，国家医保局公示了通过2025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及商保创新药目录调整初步形式审查的药品及相关信息。

国家医保局共收到商保创新药目录申报信息141份，涉及药品通用名141个，经初步审核，121个药品通用名通过形式审查。其中，5款细胞疗法高值创新药进入商保创

新药目录。

形式审查是目录调整程序中的第一步，代表该药品具备了参与目录调整后续工作流程的资格，不代表其已经纳入了目录。

基本医保和商业健康保险都是我国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24年，基本医保参保13.26亿人，参保率巩固在95%。当年基金总支出达到2.97万亿元，为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提供了坚实保障。

但基本医保总体筹资水平不高，人均筹资仅1070元，其中约2/3还是来自各级财

政补助，因此必须牢牢把握“保基本”定位。

随着医药技术创新发展和医疗服务水平提升，确有一小部分临床效果显著、创新程度高的药品因超出基本医保保障能力暂时无法纳入保障范围。同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近年来我国商业保险市场也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2024年我国商业健康险原保险保费收入达到9773亿元，同比增长8.2%，资金规模已接近当年居民医保筹资总水平。但与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超过95%的资金使用率相比，商业健康保险在保障水平和保障效

能上还有比较大的发展空间。

国家医保局医药服务管理司司长黄心宇介绍，建立商保创新药目录有利于发挥基本医保在数据、专家、管理、政策等方面的优势，为商业健康保险提供公共服务；有利于整合基本医保和商业健康保险资金，形成共同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的合力，也为创新药发展提供更充足的经济支撑。同时，国家医保局将做好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和商保创新药目录的衔接，为商保创新药目录药品提供稳定的出口，进一步提高药品的可及性。

据中新社